

2021 年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概况

一、单位 主要职责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主要负责疾病、媒介生物监测、预测、预报；对重大传染病疫情暴发流行组织调查，制订控制对策和措施。

（二）负责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信息收集、统计分析、综合评价、疫情报告；实施组织全市免疫规划工作；承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调查处置。

（三）负责环境卫生、学校卫生等监测与评价；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及食源性疾病现场流行病学调查。

（四）负责职业危害因素监测及卫生学评价、卫生防护和应急事故调查处理、放射卫生防护等工作。

（五）开展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技术指导、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工作，指导各县（市、区）卫生防病机构业务工作。

（六）承担市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卫生监督机构或有关单位委托的专项抽检、产品检验或其它任务。

二、单位 机构设置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机构设置：设置办公室（党办）、计划财务科、后勤保障科、质量管理科、公共卫生应急办、传染病预防控制科、艾滋病与寄生虫病预防控制科、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科、免疫规划科、环境与学校卫生科、营养与食品安全科、消毒与病媒生物预防控制科、职业病防治科、理化检验科、微生物检验科等 15 个科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25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2,624.56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238.0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51.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680.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7.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12.71	本年支出合计	57	7,119.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118.03	结余分配	58	118.0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12.46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05.93
总计	30	7,843.20	总计	60	7,843.2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 112. 71	4, 250. 12	0. 00	2, 624. 56	0. 00	0. 00	238. 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 36	351. 3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7. 46	347. 4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 41	118. 41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 76	58. 76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 29	170. 29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	抚恤	3. 90	3. 9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 90	3. 90	0. 00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 673. 68	3, 811. 09	0. 00	2, 624. 56	0. 00	0. 00	238. 03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112.71	4,250.12	0.00	2,624.56	0.00	0.00	238.03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 事务支出	18.00	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6,599.60	3,737.01	0.00	2,624.56	0.00	0.00	238.0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867.98	2,005.39	0.00	2,624.56	0.00	0.00	238.03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32.26	332.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364.31	1,36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5.05	35.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8	5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08	56.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66	87.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66	87.66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112.71	4,250.12	0.00	2,624.56	0.00	0.00	238.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66	87.6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119.24	4,331.58	2,787.6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36	351.3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7.46	347.46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41	118.4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76	58.76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29	170.29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680.22	3,892.55	2,787.67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119.24	4,331.58	2,787.67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6,606.14	3,836.47	2,769.67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4,890.74	3,836.47	1,054.27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32.26	0.00	332.26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348.09	0.00	1,348.09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5.05	0.00	35.05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08	56.0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08	56.0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66	87.6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66	87.66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119.24	4,331.58	2,787.67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66	87.6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25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1.36	351.3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30.66	4,030.6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7.66	87.6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250.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4,469.68	4,469.68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44.3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24.78	24.7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44.3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494.46	总计	64	4,494.46	4,494.4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469.68	1,682.02	2,787.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1.36	351.3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7.46	347.46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41	118.4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76	58.76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29	170.29	0.00
20808	抚恤	3.90	3.9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90	3.9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30.66	1,242.99	2,787.67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18.00	0.00	18.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8.00	0.00	18.00
21004	公共卫生	3,956.58	1,186.91	2,769.6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 469. 68	1, 682. 02	2, 787. 67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 241. 18	1, 186. 91	1, 054. 27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32. 26	0. 00	332. 26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 348. 09	0. 00	1, 348. 0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35. 05	0. 00	35. 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 08	56. 08	0. 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 08	56. 08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 66	87. 66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 66	87. 66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 66	87. 66	0. 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51.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5.60
30101	基本工资	374.76	30201	办公费	2.76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9
30107	绩效工资	755.60	30205	水费	0.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8.41	30206	电费	0.3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8.76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6.08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1.9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1.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5.1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1.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3.9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58.9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5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46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0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626.42		公用经费合计	55.6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2.08	0.00	21.08	0.00	21.08	1.00	21.53	0.00	21.08	0.00	21.08	0.4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度总收入 7,843.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112.7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50.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68.35 万元，增长 37.9%。主要变动情况：（1）是人员经费标准调整，（2）是项目经费的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7.69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变动情况：梅州市卫生健康局拨入的相关经费收入调整至“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科目中。

5. 事业收入 2,624.5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525.19 万元，增长 2,541.2%。主要变动情况：此收入是二类疫苗销售收入，由二类疫苗当年销售情况而定。今年变动的原因是由于今年统计口径的变化：今年是以预算会计数据填列，是按非免疫规划类疫苗销售收入填列；往年是以财务会计数据填列，是按非免疫规划类疫苗销售净利润填列。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238.0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64.05 万元，下降 83.0%。主要变动情况：是因为上年仅梅州市卫生健康局拨入的抗疫特别国债收入就有 1,349 万元，而今年没有此项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度总支出 7,843.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119.2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331.5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85.52 万元，增长 37.7%。主要变动情况：今年变动的原因是由于今年统计口径的变化：今年是以预算会计数据填列，将今年采购非免疫规划类疫苗的费用计入“专用材料费”科目中，往年是以财务会计数据填列，没有将此费用计入“专用材料费”科目中。

2. 项目支出 2,787.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60.88 万元，增长 71.4%。主要变动情况：(1)是本年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需要，新购置了较多的检测仪器设备；(2)是本年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需要，专用材料费等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250.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50.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168.35 万元，增长 37.9%；主要变动情况：1 是人员经费标准调整，2 是项目经费的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469.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69.6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521.52 万元，增长 129.4%；主要变动情况：1 是人员经费标准调整，2 是项目经费的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1.53 万元，完成预算 22.08 万元的 98%。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1.08 万元，完成预算 21.08 万

元的 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1.08 万元，完成预算 21.08 万元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45 万元，完成预算 1 万元的 45%。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1.08 万元，占 97.9%；公务接待费支出 0.45 万元，占 2.1%。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0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1.08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主要用于履行单位主要职能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45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广东省疾控中心来本单位调研及技术指导等，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6 次，接待人数共 46 人。主要包括广东省疾控中心来本单位调研及技术指导、佛山市职防所协助监测工作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3.3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9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3.4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本市各县（市、区）疾控中心疫苗配送的冷链运输车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35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4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

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主要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我单位未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119.2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1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关心和重视下，在市卫健局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中心全体干部职工齐心协力，努力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扎实推进各项疾病预防控制任务，完成了预期目标和上级交办的各项工作，成绩显著。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对照《整体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综合自评得分 98.04 分，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1948.67 万元，执行数 7,119.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5.33%，执行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因为全年预算数仅是市本级资金预算金额，执行数除了市本级资金预算金额，还包含中央、省级资金金额，所以执行数大于预算数。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方针政策、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及以上级交给任务，履行主责主业推进事业发展完成情况。

1. 落实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情况；

2021 年，我中心积极贯彻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各项决策部署，履行疾控专业机构的职责，推动公共卫

生事业高质量发展。主要体现在提升中心应急能力、全力做好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和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等方面。

(1)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疾控工作的重要指示，推动疾控各项事业取得新进展、开创新局面。2020 年，习近平总书记作出了“构建起强大的公共卫生体系 为维护人民健康提供有力保障”的重要指示，对疾控工作提出了具体要求，我中心认真按照总书记的重要指示和省、市两级政府的部署要求，加快推进疾控体系现代化建设，统筹推进中心公共卫生应急能力填平补齐项目建设。

①是对照国家对地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标准，按照补短板、强弱项的要求，推进中心硬件设施建设，今年对省级公共卫生实验室改造完工，并投入使用，进一步巩固提升我市疫情防控能力。

②是不断提升中心应急队伍建设。参照《广东省市、县级突发急性传染病类卫生应急队伍建设工作指引（2018 年版）》装备标准，补齐装备缺口，满足现场应急处置需要。今年中心新装了多功能会商系统，应急队更衣室和物资仓库也改造得更加科学合理，管理更加规范有序。

③是坚持全市一盘棋，不断推动我市流调溯源能力和检验检测能力。多次组织疫情应急处置人员补充和更新疫情防控专业知识，强化防控意识；派出队员参加“2021 全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暨冬春季新冠肺炎防控培训演练”、“2021 年粤桂卫生应急联合演练”，承办“2021 年梅州市新冠肺炎本地疫情处置应急综合演练”、“梅州市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演练暨新冠肺炎防控骨干培训班”，以演练促提升，不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夯实

疫情防控基础。

（2）扎实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

①是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应急值守。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带领中心全体干部职工积极做好疫情防控应急处置工作，成立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制定应急值守安排和实施细则，设置应急处置组（下分 3 个小组）、实验室检测组、新冠疫苗专班、信息及后勤保障组，班子成员带队进行 24 小时应急值守。虽然今年由于人员调离、退休等人手更少，但广大干部职工加班加点，始终紧绷疫情防控这根弦不放松，做好随时应急准备。今年 6 月，还克服人手不足的问题，紧急派出 3 名应急骨干队员，带领由市县疾控中心 15 名应急骨干队员组成的队伍连夜赴广州市支援疫情防控工作。

②是理清上报流程，做好信息互通。今年以来，针对我市工作经验，多次组织专家制定修改全市疫情处置上报程序，理清各部门职责流程，为科学防控赢得时机。同时，还坚持安排专人负责每日搜集国内外疫情情报，制定《国内外重点地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日报》和《梅州市卫生应急疫情周报》，成为市疫情防控领导小组每日必阅工作参考；在国内有发生重大或不明来源疫情时，第一时间组织专家进行评估并报告市防控指挥部，积极与相关部门进行风险沟通，为我市应对疫情工作决策提供依据。

③是加强物资管理，做好应急保障。为应对疫情常态化工作需要，指定专人负责市级应急物资储备和中心应急物资管理工作，定期进行清点，实时掌握库存情况，及时进行补充更新，切实有效做好应急物资管理，有力地保障了疫情防控工作的顺利开

展。

（3）认真落实新冠病毒疫苗接种的决策部署

2021 年全年全市累计接种 689.51 万剂次，接种第一剂次 316.68 万人，全人群覆盖率 81.76%；完成全程接种 305.77 万人，全人群全程覆盖率 78.94%；完成加强针接种 68.95 万人。成绩取得来之不易，主要是：

①是全力以赴，做好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培训和配送工作。2021 年，市疾控中心累计配送新冠病毒疫苗灭活疫苗 718.25 万剂，康希诺 4 万剂。

②是强化技术指导。成立梅州市新冠病毒疫苗接种技术指导专家组，指定由一位专家具体负责一个县区（含市直接种单位）技术指导，将新冠疫苗接种规范落实到位。

③是反应迅速，做好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AEFI）监测处置。主动加强舆情监测，及时回应群众关切，避免负面舆情发酵，维护社会稳定。

2.落实市直对口业务部门交办任务、事业单位和主管部门年初分解任务情况。

2021 年我中心认真落实市直对口业务部门交办任务，按照事业单位和主管部门年初分解任务认真做好有关工作，主要体现在：

（1）想方设法克服各种困难，保障常规免疫工作正常有序。

①是根据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及新冠疫情防控形势，主动加强对基层接种工作人员培训，指导各县（市、区）扩充接种工作人员，减少新冠病毒疫苗接种对常规接种的影响，克服困难，保障常规免疫接种工作平稳有序。

②是进一步巩固我市无脊灰状态,筑牢人群免疫屏障。根据《2020 年广东省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补种方案》和《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落实全省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补种工作的紧急通知》,在全市范围内实施适龄儿童脊髓灰质炎灭活疫苗(简称:IPV)补种工作,经过一年的努力,全市适龄儿童 IPV 接种率 97.86%,达到上级设定目标任务。

③是依法落实疫苗贮存、运输、配送及二类疫苗采购工作。严格按照疫苗法律法规和工作指引开展工作,加强疫苗运输管理,加强对常规疫苗接种督查工作。通过督导和考核,促进了我市免疫规划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保持在 96%以上的疫苗接种率,疫苗相应传染病得到有效控制。针对因供应不足造成我市部分疫苗短缺,积极与省中心及疫苗上市许可人沟通协商,寻求解决途径,争取尽能力提供最大供应量。同时,指导各接种单位做解释工作,采取多种形式每天公示本门诊疫苗供应情况,并积极与各新闻媒体沟通,做好正面宣传引导。

④是加强指导,做好 AEFI 监测工作。通过对接种异常反应进行及时规范处置,有效化解社会矛盾,及时消除社会不安定因素,为构建和谐社会作贡献。

(2)认真做好公共卫生事件的日常应急处置工作,做好其他传染病、食物中毒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事件发生后,我中心第一时间介入调查处置,所有突发应急事件均得到有效控制,展现了我疾控中心专业、高效的卫生应急职能,有效维护了社会经济稳定发展。

(3)组建市级流调溯源专家组,派出骨干人员担任各县(市、区)流调溯源指导专家,督促指导各县(市、区)疾控中心做好

新冠疫情防控工作，全力提升我市流调溯源队伍建设。此外，还派出 400 多人次指导我市各类重要会议、重大活动、重大考试和校园疫情防控工作，有力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4）严格按照市创文办的工作要求，根据《梅州市创建文明城市（2021-2023 年创建周期）行动方案》的安排，结合疾控中心的职能做好各项工作。认真落实“门前三包”责任，组织职工积极参与创文问卷入户调查活动；同时，积极组织各类文明志愿者活动，同时倡导全体干部职工文明交通出行，以实际行动为文明梅州的创建作表率。

3.履行主责主业，推进本单位事业发展等情况。

我中心全力做好传染病预防与控制工作，做好相关监测，及时发现传染病公共卫生风险隐患，急性传染病风险评估工作及时，全年共组织新冠肺炎疫情风险评估 30 期和季度重点传染病风险评估会 4 期，科学研判，为疫情防控指挥部决策提供了科学依据。

在慢性非传染病工作方面，制定并下发《2021 年梅州市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计划》，全面展开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防控工作；为贯彻落实省的工作要求，更好地提高全市慢性病疾病负担及防控能力建设，我中心还组织各县（市、区）积极参加 2019-2025 年广东省慢性病防控对口能力建设项目，为我市培养更多人才；根据市政府工作安排，按照“应汇尽汇”的原则，将人口死亡信息向政务大数据中心梅州分节点归集、汇聚，完成了 2015 年以来的全部存量特定人口信息数据的汇聚工作，后续新信息生成后都陆续上传政务大数据中心，为加强我市特定人口

信息的规范管理，促进特定人口信息的深度开发利用，优化营商环境，便利企业和群众办事，提高社会治理能力作出自己的贡献。

在职业病防治方面，对各县（市、区）疾控中心、职业健康检查机构的技术骨干及卫健局、卫监所相关人员开展培训，制定并下发《2021 年梅州市重点职业病监测工作方案》，全面推进全市重点职业病监测；组织专家对各县（市、区）重点职业病监测工作进行督导，将督导情况及存在问题综合形成《2021 年梅州市职业病防治相关专项工作督导情况通报》，进一步促进各地提高职业病防治相关专项工作质量。2021 年还继续免费开展个人剂量检测工作，开展了超标原因调查及分析，并反馈主管部门进行处置。

在公共卫生和病媒生物密度监测工作方面。完成城区 50 家次公共场所、21 所学校、34 家次医疗机构、169 份各类生活饮用水的卫生学检测工作。完成 2021 年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采取 150 份样品进行化学污染物及有害因素监测，150 份样品进行微生物及其致病因子监测，完成受理食品企业标准备案 145 份；为做好我市地方病防治工作，今年我中心制定并下发《2021 年梅州市地方病防治项目实施方案》，对各县（市、区）疾控中心开展相关培训 8 次，在我中心的积极推动下，形成了市、县、镇、村联动的工作模式，仅仅用了 2 个月时间就完成了全市 2259 个行政村的居民饮用水现状调查，全面摸清我市居民饮用水型地方病真实情况。

4.按照事业单位改革要求，落实机构编制事项、法人登记、信用建设、人事管理等情况。

2021 年我中心认真按照事业单位管理要求，做好工作，主

要有：根据省、市人力资源部门的统一部署，做好应届毕业生招考工作，由于各地都在加强公共卫生人才队伍建设，我中心在工资待遇方面不具备优势，最终未能成功招揽人才；按要求做好人员职务、职称变动，岗位晋升竞聘和人事劳资工作，及时做职称报考、评审和科研课题的报送等工作。按照市委编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要求，对编制使用情况进行机构编制核查，按时完成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有效期满换领申请工作。

二、事业创新创优发展成效情况

1. 在提高公益服务水平和服务质量等方面的创新创优情况。
我中心勇于改革，敢于创新。

（1）是用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好健康宣教活动，今年我们通过“梅州疾控”公众号推送的《“全国防治碘缺乏病日”有奖问答》、《2021 年梅州市居民补碘率调查》线上参与人数达 17412 人次，达到了全所未有宣传效果。此外，在线下现场宣传活动通过张贴标语、挂图展示、发放宣传资料、现场咨询、健康义诊、播发宣传视频等形式，大力宣传防治碘缺乏病知识。

（2）是主动与市教育局合作，共同举办“近视防控宣传月”和“爱眼文化节”活动，录制近视防控真人讲解视频，制作近视防控动漫视频，“梅州疾控”微信平台开展近视防控知识有奖问答等形式进行线上宣教活动。我们还组织了专家进校园活动，为广大师生送去了有关疫情防控、食品营养、近视防控及学生常见病防控知识等课程，进一步提升了社会对健康生活方式的认知。

（3）是深入农村地区开展工作，联合五华县疾控中心在五华县下潭村、新丰村、双光村、石团村、叶湖村、华阁村各选取

60 户（共 360 户）开展了居民营养健康知识知晓率调查，了解到目前我市部分农村居民存在食物较单一，营养不均衡，甚至营养不良的风险，为针对性做好营养健康宣传工作，制定干预措施奠定了基础。

2.在效能建设、服务方式转变、推进行政审批改革、管理方式改进等方面的创新创优情况。

2021 年，我中心不断提升服务水平，秉持“公众健康至上”的宗旨，践行“预防疾病，控制危害，促进健康”的使命，及时回应群众对公共卫生事件的关切，向公众正面宣传疾病预防控制知识，传播健康理念。全年，中心共制作宣传栏 6 期，涉及新冠疫情防控、传染病/慢性病防控、疫苗接种、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和公共卫生等方面的健康教育宣传。同时，为加强健康宣教工作，还主动联系梅州日报、民生 820 等新闻媒体及“梅州疾控”微信公众号平台开展新冠肺炎防控知识宣传教育，对疫情防控政策进行宣传解读，发出健康提醒，在提高居民自我防护意识和健康素养的同时，争取到群众的疫情防控工作的支持，为做到全民防控打下坚实的基础。

据统计，2021 年，我中心通过“梅州疾控”微信公众号发送各类健康科普文章 171 篇（2020 年同期为 136 篇），接受新闻媒体采访 100 多人次，报道 400 多篇，接受群众咨询 9000 多人次，在提高全民自我防护能力的同时，也提升了梅州市民的健康生活素养，为健康中国建设作出梅州贡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是主要是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专业性较强，缺少系统的学习，对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认识不够深入，把预算绩效管理简单等同于工作目标、工作考核和业务管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1）进

一步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研究制定我中心更加具体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计划，规范、细化各类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进一步提高财政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的质量。(2) 全力抓好专项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落实，高效推进财政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